

書面質詢

梁鴻細議員

關於瀝青路面質量問題

澳門路少車多，每條道路普遍交通流量大，對道路質量要求高；且當中不少經常有大型重型車輛行駛，對路面造成大量負荷及損耗，一旦道路質料不堪負荷，便會出現損毀，形成裂縫、坑洞等，造成交通安全隱患，甚至導致意外發生。

特區政府雖已正在草擬關於道路工程的行政法規，對工程施工質量等方面提出要求和規管，然而就實際情況而言，目前本澳的道路質量欠佳、經常小修小補的情況頻繁出現，影響路面交通的順暢程度，使本澳的交通堵塞問題更為加劇，對居民及駕駛者的出行形成更大的阻礙；必須找出本澳道路壽命短的根本原因，才能針對性地進行改善，並因應本澳的實際情況訂立相應標準，從而提高本澳道路的耐用性，避免重覆進行維護工程，浪費人力、資源之餘，加重本澳道路交通的額外負擔。

為此，本人提出以下質詢：

第一，近日西灣大橋及北區、離島等多個本澳區域主幹道的瀝青路面，均出現損毀、裂縫及坑洞，嚴重危害駕駛者及行人安全。本澳道路經常出現重覆開挖，社會時有詬病，然而多次工程過後道路質量依然未有明顯提升，反而經常出現裂縫坑洞，請問當局是否掌握澳門瀝青道路壽命短，經常出現破損或坑洞的根本原因？

第二，特區政府於行政法務範疇2022年施政方針報告中提出，會透過使用高黏高彈性瀝青和質量更佳的骨料，以提升瀝青路面的耐用性，

減少道路的維修次數^[1]，然而瀝青路面始終容易受天雨影響而出現損毀情況，從而影響本澳行車及交通狀況。因此，請問當局是否考慮按照道路實際環境及在交通可行情況下，轉用或添加其他物料鋪設路面，例如參考內地使用鋼筋混凝土，參考台灣在瀝青混凝土中加入轉爐石粒料等

做法，以延長本澳路面的使用年限？

第三，有意見認為本澳道路使用年期短，除了是源於鋪設道路的材料質量不佳，亦與本澳目前未有自身路面設計規範、指引或手冊，設計單位一直沿用多年前的道路設計，未能跟上本澳現時社會及交通發展情況有關。行政法務司司長於去年回覆李靜儀議員書面質詢時曾表示市政署現正草擬關於道路工程的行政法規，當中包括對工程施工質量等方面提出要求，請問當局會根據哪些方面的條件來制定規範或標準？當局未來是否會考慮建立定期檢討道路設計標準的機制，以持續提升本澳路面的道路質量，減少因此而引起的道路安全隱患？

[1] 行政法務範疇二零二二年施政方針，第38頁。https://images.io.gov.mo/cn/lag/AAJLAG2022_cn.pdf